

证券代码：839542

证券简称：浩赛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 青岛浩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公司为进行内部业务调整，进一步优化整合资源，拟决定：

将公司持有的青岛精锐检测有限公司（下称“精锐检测”）100%的股权转让给青岛浩赛机械有限公司（下称“浩赛机械”），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精锐检测的股权。精锐检测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公司实缴出资200万元（人民币），本次转让以实缴出资为定价依据，转让价款共计200万元（人民币）。

将公司持有的浩赛机械有限公司（下称“香港浩赛”）100%股权转让给浩赛机械，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香港浩赛的股权。香港浩赛注册资本200万元（港币），公司未实缴出资，本次转让以实缴出资为定价依据，转让价款共计1元（人民币）。

本次股权资产出售的交易对手浩赛机械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2、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3、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和净资产额分别为 69,607,795.74 元和 31,293,636.23 元，本次出售资产总额为 1,344,441.61 元、资产净额为 1,573,414.5 元，因此本次出售资产总额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 1.93%，未达到 50%以上，本次

出售资产的资产净额占公司资产净额的比例 5.03%，未达到 50%以上，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本次出售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未出售过同类资产。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精锐检测、香港浩赛股权资产出售的交易对手浩赛机械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李红先生为交易对手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且持有交易对手 49.00%股权；张小波先生作为一致行动人。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出售股权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人。

李红先生作为交易对手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且持有交易对手 49.00%股权，与表决事项存在关联关系，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张小波先生作为一致行动人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青岛浩赛机械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九水东路 130 号青岛亚马逊 AWS 联合创新中心 3 号楼 22 层 2201 室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九水东路 130 号青岛亚马逊  
AWS 联合创新中心 3 号楼 22 层 2201 室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李红

实际控制人：李红

主营业务：研发、销售：机械电子产品、通用工具、索具五金、船用产品、海工及水产养殖装备、建筑材料、汽车零部件；自营或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注册资本（元）：10,000,000.00

关联关系：青岛浩赛机械有限公司为青岛浩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李红先生作为交易对手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且持有交易对手 49.00% 股权，张小波先生作为一致行动人。

###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交易标的一：

- 1、交易标的名称：青岛精锐检测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100% 的股权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松园路 17 号青岛工业技术研究院 B 区 B4-A

####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青岛精锐检测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主营业务为：金属材料及制品、机械设备、海工装备、船舶设备、科学仪器的检验、

检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分析；计算机软件开发及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青岛精锐检测有限公司依然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交易标的二：

- 1、交易标的名称：浩赛机械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100%的股权
  - 3、交易标的所在地：香港灣仔駱克道 301-307 號洛克中心 19 樓 C 室
-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浩赛机械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无实际经营业务。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青岛浩赛机械有限公司依然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交易标的产权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三）出售子公司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

不适用。

####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以实缴出资为定价依据，并经双方协商确定，交易定价公允。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经与交易对手方充分沟通，决定将公司持有的青岛精锐检测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转让给青岛浩赛机械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200 万元，以现金方式支付，协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经与交易对手方充分沟通，决定将公司持有的浩赛机械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转让给青岛浩赛机械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1 元，以现金方式支付，协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售资产系公司经营战略调整，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七、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浩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青岛浩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4 日